馬公航空站97年第3次噪音防制費運用與協調諮詢小組會議紀錄

一、時間：97年12月23日下午15時00分

二、地點：馬公航空站三樓會議室

三、主席：楊國峰　　記錄：林青青

四、出(列)席人員：

副召集人　張武福、陳俊旭（代）

委　　員　魯惠良、黃謙泰、陳進福、陳太農

馬公基地勤務隊　董潤生

本站航務組　吳富和、梁仲平、洪慧琦、林學泓

五、主席致詞：首先感謝各位委員百忙之中抽空參加本次會議，本次會議主要向各位委員報告年度噪音防制費執行情形及明（98）年執行第二級噪音防制補助方式。

六、承辦單位報告：

（一）馬公航空站業於11月30日止完成第三級噪音防制區驗收檢查相關作業，並於12月8日完成噪音防制補助費撥款。

（二）本（97）年度噪音防制經費計劃補助205住戶，申請說明會及以雙掛號方式通知受補助住戶205戶，執行100％。經費執行含行政作業費共計新台幣958萬5,634元，噪音防制費補助住戶部分計730萬元；原提出申請補助者78戶，實際施作完工撥款者63戶，支用金額681萬3,039元，剩餘48萬6,961元，執行率93.3％。行政作業費部分有228萬5,634元，截至11月底共支用141萬5,190元，剩餘87萬444元，執行率61.9％。

（三）提出申請但未施作住戶計有15戶（詳如附件），本站於本（97）年第2次會議中審查通過計有64戶，其中隘門村34-1號李武進於期限內補件後符合申請資格，另西溪村23號高明聰及112號陳興旺等2戶審查通過，但因目前尚無噪音防制設施需求而聲明自願放棄；未施作住戶申請書業由執行秘書及幹事拜訪送交簽收。

（四）馬公航空站為研擬第二級航空噪音防制區住戶補助作業計畫，業於97年10月13日至15日連續3天晚上7點假湖西鄉成功村、紅羅村

及馬公市興仁里各村里活動中心召開補助方式說明會。

（五）交通部 97 年 12 月 17 日交航字第 0970085063 號令發布「國營航空站噪音防制費分配及使用辦法」第三條、第四條、第七條、 第十條修正條文。

七、討論事項：

議題一　　提案單位：執行秘書

案由：第二級航空噪音防制區住戶補助方式案。

說明：擬參照「馬公航空站辦理第二級噪音防制區航空噪音防制經費補助方式說明會」結論辦理，分述如下：

（一）補助方式：以 1 次補助、每戶 30 萬元為上限方式辦理。

（二）優先順序：依據國營航空站噪音防制費分配及使用辦法第八條之規定，經會中協調後，村里長同意辦理排序，並於 98 年補助第二級航空噪音防制經費時，提供補助順序名冊。

（三）村里經費分配：第二級航空噪音防制區之 3 村里噪音防制經費分配數，計算方式原則為各村戶數除以 3 村總戶數百分比率，該村里之合格申請戶全部完成後，不再分配補助經費，移由未完成補助之村里續辦補助。

決議：

一、補助方式以 1 次補助、每戶 30 萬元為上限方式辦理。

二、函請澎湖縣政府依建造時間順序提供第二級噪音防制區之合法建築物申請人（所有人）名冊，以利補助作業順遂。

三、為利補助作業執行順遂，有關補助優先順序得由航空站依「國營航空站噪音防制費分配及使用辦法」第 8 條之規定，協調村里長同意後依縣政府提供之合法建築物申請人（所有人）名冊，考量航空噪音影響程度及建造時間順序等因素先行辦理排序，並於 98 年補助第二級航空噪音防制經費時，提供補助順序名冊送縣政府轉航空站參酌辦理。

四、3 村里噪音防制經費分配數，計算方式為各村里合法建築物戶數除以 3 村合法建築物總戶數百分比率計算。

議題二　　提案單位：執行秘書

案由：擬訂 98 年度噪音防制費補助工作計畫書案。

說明：

一、擬參照「馬公航空站辦理第二級噪音防制區航空噪音防制經費補助方式說明會」結論擬訂 98 年度噪音防制費補助工作計畫書。

二、若第三級噪音防制區住戶提出申請時，研擬下列方式辦理：

（一）修正「98 年度噪音防制費補助工作計畫書」，依程序及每戶 35 萬元上限額度辦理補助。

（二）併 99 年度工作計畫，依程序及每戶 35 萬元上限額度辦理補助。

決議：

一、98 年工作計劃預先調查第三級噪音防制區住戶於年度內提出申請之戶數及金額，所餘可補助金額補助第二級噪音防制區住戶補助。

二、第二級噪音防制區住戶補助方式，參酌「馬公航空站辦理第二級噪音防制區航空噪音防制經費補助方式說明會」結論辦理。

議題三　　提案單位：執行秘書

案由：擬訂 5 年期噪音防制費補助工作計畫書案。

說明：依 93 年 9 月 2 日湖西鄉及馬公市戶政事務所提供之統計資料，第 2 級噪音防制區 3 村里住戶計 677 戶，預估完成補助約需 10 餘年，有關擬訂 5 年期噪音防制費補助工作計畫書，擬參照「馬公航空站辦理第二級噪音防制區航空噪音防制經費補助方式說明會」之會議結論訂定。

決議：參酌 98 年工作計劃補助方式擬訂 5 年期噪音防制費補助工作計畫書。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18 時 00 分)。

附件

馬公航空站97年度噪音防制經費未施作住戶名冊

編號	姓　　名	地　　址	原　　因
1	鄭元群	烏崁里105-20號	非合法建築物。
2	洪甘	烏崁里126-8號	營業用。
3	呂四郎	烏崁里97-5號	空屋。
4	李文智	隘門村75-6號	營業用。
5	洪鳳嬌	烏崁里100-11號	文件（所有權狀）未齊備。
6	黃桂匏	烏崁里125-15號	文件（所有權狀）未齊備。
7	洪李秀琴	隘門村70-7號	無獨立電錶。
8	王許秋桃	西溪村120-3號	無戶籍證明。
9	黃長建	烏崁里100-12號	規定施作項目目前無需求，聲明自願放棄。
10	高呂桂花	西溪村8號	規定施作項目目前無需求，聲明自願放棄。
11	倪春梅	西溪村13-2號	規定施作項目目前無需求，聲明自願放棄。
12	黃漢傑	城北村5-13號	規定施作項目目前無需求，聲明自願放棄。
13	沈林海	城北村5-16號	規定施作項目目前無需求，聲明自願放棄。
14	高明聰	西溪村23號	業已審查通過，施作項目目前無需求，聲明自願放棄。
15	陳興旺	西溪村112號	業已審查通過，施作項目目前無需求，聲明自願放棄。